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107年1月16日簽奉校長核定

111年12月5日行政主管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9月1日行政主管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

- 一、行政院102年4月2日院授人綜字第1020029524號函核定之「行政院所屬及地方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
- 二、教育部104年4月21日臺教人(一)字第1040051849號函核定之「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學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 三、結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策略，提供符合性別需求之措施。

貳、目的

- 一、落實人性關懷，發現並協助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相關問題，使其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昇工作士氣及服務效能。
- 二、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提昇組織競爭力。

參、服務對象：本校教職員工。

肆、服務內容

- 一、**心理健康服務**：協助員工解決生活、人際及職場問題所引起的心理困擾（包括壓力調適、人際互動、情緒管理、婚姻與家庭關係等諮詢等）以維護身心健康及建立組織健康之心理環境，營造互動良好組織文化，強化團隊向心力。
- 二、**法律諮詢服務**：提供消費買賣簽約糾紛、購屋或租屋契約、民刑法解釋、民刑事訴訟程序等法律問題諮詢服務及協助因公涉訟輔助措施。
- 三、**理財諮詢服務**：理財規劃、節稅建議、保險規劃等金融諮詢服務。
- 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提供政府機關現行公務人員各項醫療保健措施及民間團體現有醫療保健資源相關資訊。蒐集紓解壓力及鍛鍊身心的管道給教職同仁、維護其身心健康，以提升工作效能。
- 五、**工作職涯服務**：包括工作適應、工作與生活平衡、生涯(退休)規劃、職務歷練、在職訓練與進修。
- 六、**多元心理健康促進活動服務**：包括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等相關憂鬱症及自殺防治識能之宣導、職場霸凌及性騷擾事件等相關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社會福利資源之整備。
- 七、**其他員工福利服務**：依員工需求規劃辦理其他員工協助措施，以舒解員工壓力，並落實員工關懷。

伍、辦理單位：本校人事室主辦、校內各相關單位協辦。

陸、實施方式：

一、心理健康服務：

- (一)設置關懷服務窗口：由本校人事室設置單一服務窗口，針對同仁求助需求，結合各項社區諮詢管道，提供相關諮商服務訊息。
- (二)不定期辦理心理健康講座、訓練及研習活動，內容涵蓋人際關係、壓力調適、溝通技巧、性別議題、親職教育、生命教育及情緒管理等。
- (三)為提升心理健康、工作效能與生活幸福感，遴選員工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所開辦之一系列心理健康講座。

二、法律諮詢服務：

- (一)因公涉訟補助措施：員工依法執行職務涉訟時，依據公務人員或教師因公涉訟補助辦法提供必要法律上之協助。
- (二)不定期或配合各種集會舉辦法律常識宣導，遴聘法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講授與同仁生活有關之法律為原則。
- (三)提供花蓮地區法律諮詢與協助服務措施給同仁參酌運用。

三、理財諮詢服務：

- (一)運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簽定優惠金融機構及國民旅遊卡特約銀行提供同仁諮詢服務，並規劃辦理投資理財、保險規劃及節稅建議等相關專題講座。
- (二)不定期邀請地區稅捐稽徵單位，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稅務諮詢與宣導。

四、醫療保健服務：

- (一)健康檢查服務：提供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年滿40歲以上，二年一次之健康檢查補助方案，每人每次最高得申請補助4,500元，並給予公假一日。
- (二)多元醫療諮詢：協請在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及國軍花蓮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提供健康檢查諮詢服務。
- (三)辦理自我健康管理活動：聘請專家學者辦理醫療衛生保健專題演講、年度健康急救系列活動(含心肺復甦術及AED)。
- (四)本校特約醫療機構：為照護本校同仁及眷屬身體健康，與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及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簽訂優惠合約。

五、工作職涯服務：

- (一)由本校人事室或相關單位針對同仁，籌辦符合需求之多元講座與研習，以提升專業職能及心靈成長。
- (二)為協助新進教職員適應工作環境，由承辦單位每學年辦理「新進教職員座談會」，及為凝聚校內共識，提升行政效能，透過校內相關集會加強溝通協調。

(三)薦送本校承辦員工協助方案相關業務人員參加外部訓練機構辦理之相關研習，必要時，並得協請校內相關輔導教師提供諮商建議。

(四)促進友善性別職場環境：

- 1、實施彈性工作時間，女性同仁於懷孕或分娩後依需求調整職務及工作內容，提供溫馨友善哺(集)乳空間，並給予適當哺(集)乳時間。
- 2、針對多元性別族群宣導相關心理支持資源，並建立符合性別認同之環境空間(如洗手間、休息室等)，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親子教養、親職角色適應等多樣化講座，並鼓勵同仁踴躍參加線上學習課程。
- 3、落實推動性別平等綱領(附件一)。

(五)保障身心障礙人員權益：

- 1、與花蓮縣政府配合有關身心障礙者就業暨職務再設計之宣導，提供本校身心障礙者輔具之需求及申請。
- 2、參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編印之身心障礙人員職場參考手冊，協助身心障礙人員職務再設計，營造友善身心障礙人員職場環境。

(六)性騷擾防治專區：

- 1、提供性騷擾申訴專線：03-82223445轉370。
- 2、騷擾申訴專用電子信箱：370@efs.hlc.edu.tw。

(七)職場霸凌防治專區：

- 1、提供遭受不法侵害申訴電話：03-8222344轉370或各主管分機。
- 2、遭受不法侵害申訴專用電子信箱：370@efs.hlc.edu.tw。

六、其他員工福利服務：

- (一)遇有同仁婚喪喜慶事件，主動提供服務，儘速辦理各項生活津貼及公保補助等申請服務事項。
- (二)為建立溫馨和諧的工作環境，凝聚員工向心力，實施教職員工互助機制，互助內容包含喪葬慰問、退休同仁慰問及結婚補助。
- (三)為培養團隊精神及鼓舞士氣，每年度得由人事室協同各處室辦理文康活動，員工可以視個人時間選擇參加，以舒解壓力並凝聚團隊向心力。
- (四)本校設有附設幼兒園供員工子女就讀，給予同仁最安心之托育服務。
- (五)開放桌球、籃球、羽球及游泳池(需有救生員在場)等場地，提供本校教職員工師從事體育活動，使得各項運動設施都能充分發揮其最大功能。
- (六)利用人事行政總處建置公務福利e化平台等相關福利平台，蒐集與整理與生活相關優惠訊息，供同仁選擇運用；另與民間業者簽訂優惠措施，以提供本校員工更多元之優惠服務。

柒、處理作業流程：

- 一、一般個案處理流程：由當事人視個人需要預約申請諮詢服務或由單位

主管推介諮詢服務(如附件二)。

二、主管人員轉介流程：當單位內發現員工發生影響工作效能之事實時，由主管人員提出(如附件三)。

三、危機個案處理流程：當單位內發生有立即性危險狀態時，依據危機程度進行緊急照護，依事件發生之嚴重性（有無發生人員傷亡），通報校長及相關單位外，並對當事人、家屬、周邊同事及組織提供關懷協助(如附件四)。

四、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若當事人有自傷（殺）或傷人意圖之立即性危險時，依危機事件處理流程處理。若無立即性危險時，再進一步聯繫當事人接受員工協助諮詢服務。若當事人不願意接受諮詢，得採其他方式辦理（如採取適當的管理措施或工作調整、必要時提供直屬主管管理諮詢或針對受影響之相關同仁提供團體諮商等）(如附件五)。

捌、經費來源：辦理本計畫所需之經費於年度內預算經費項下勻支，每年編列新台幣30,000元。原則上每一年度每人得申請補助以新台幣3000元為上限，每年補助人數視經費預算核定，自114年9月1日起生效。

玖、其他事項：

一、人事單位人員應充分了解員工協助方案的功能，辦理本方案相關人員，應主動關懷同仁，瞭解及蒐集同仁需求，適時提供相關資訊。並能初步辨識需要協助的同仁，俾使其獲得即時的支持與幫助。

二、同仁如需於辦公時間離開學校使用本方案各項服務，應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教師請假規則」及「勞工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請假事宜。

三、本校、社會公益團體、專業機構專業人員提供協助時之各項服務之所有紀錄，及求助同仁之個人資料均應全程永久保密，非經法律程序或當事人書面授權同意，均不得提供給任何單位或他人。並應確實遵守倫理規範及保密責任，且事先明確告知同仁以維護其權益。

四、辦理本方案時應充分結合運用現有之行政措施、社會資源及相關資訊平台，使現有機制發揮最大的效益。

五、每年應針對方案推動情形實施效益評估，並檢討辦理情形，作為次一年度擬訂推動措施之參考。

六、推動本方案業務著有績效之人員，得酌予獎勵或列入年終考績之重要參據。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拾壹、本計畫修正經主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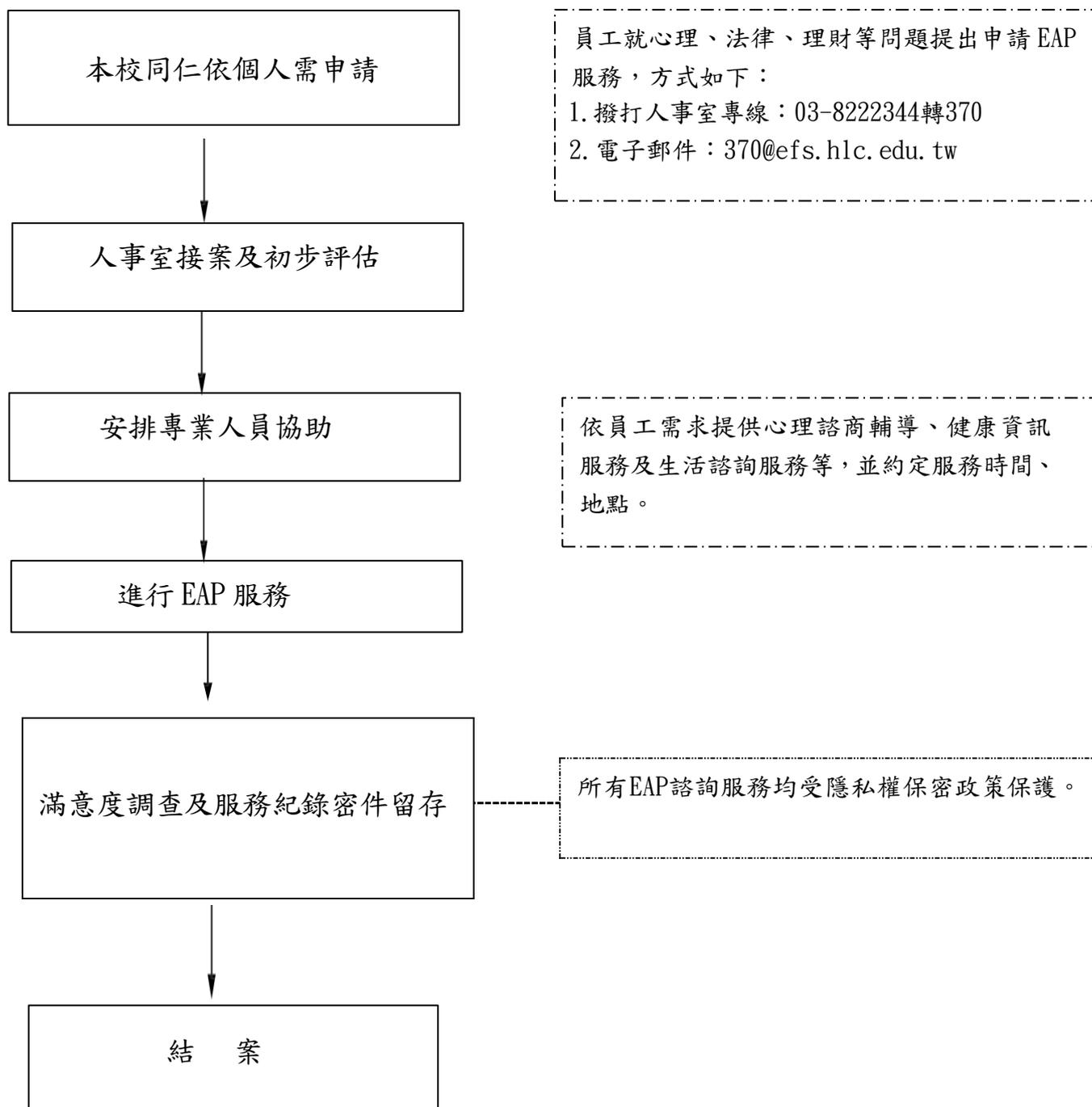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策略	執行情形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p>2.建構性別友善職場，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提升女性勞動力參與率，促進不同性別者就業機會平等。</p>	<p>1.本校實施彈性上下班，讓同仁能利用彈性上下班時間自由運用接送小孩或處理家務事，讓工作與生活適度取得平衡。</p> <p>2.本校附設幼兒園及國立東華大學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提供本校教職員子女優先入學服務，使同仁無須擔憂子女就學問題，更能安心在工作上。</p>
(三)教育、媒體與文化	
<p>6.認識、尊重及保障多元化的家庭型態，倡導婚姻及家庭中的性別平等價值，促進平等互惠的家務分工，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p>	<p>1.對於多元化家庭型態本校一向以開放及尊重之態度面對，期望透過瞭解及理解接納多元文化並存之多樣貌生活型態。</p> <p>2.本校年度訓練計畫多有規劃性別平等及友善相關訓練課程，期透過課程講座之宣導及實務案例分享，倡導性別平等價值，促進平權家庭環境之普及化。</p>
(五)健康、醫療與照顧	

<p>1. 制定具性別觀點的人口、健康、醫療與照顧政策，提供公平的健康機會、醫療與照顧資源。</p>	<p>本校對於生理性別無歧視，無論是男性、女性或第三性同仁所受之醫療照顧均無差異，對於本校之醫療資源使用亦無相關限制，提供同仁多元且多面向之健康照護。</p>
<p>2. 建構性別友善的健康、醫療與照顧的職場環境，改善勞動條件及性別隔離，加強人員的性別平等意識。</p>	<p>1.落實職場安全計畫及提供特約醫師到校協助職場安全及身心健康事務。 2.落實勤休制度，定期進行工時分析提供單位主管關心所屬員工工作狀態及負荷。</p>
<p>3. 消弭性別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減少社會文化成因造成的生理與心理健康威脅。</p>	<p>本校由同仁自行選擇穿著服飾，不論裙裝或褲裝皆無限制，惟公務機關仍須遵循社會相關規範，建議同仁穿著以不違反社會公序良俗之服飾為主。</p>
<p>4. 充權女性生育相關健康議題與自我保健，建構性別友善的生育安全與支持環境。</p>	<p>1.本校定期辦理性別平等及性別友善相關議題之研習課程，邀請實務經驗豐富的講師提供案例分享，獲得同仁正面回饋及熱情參與。 2.本校提供育兒、教養、親職角色適應等線上課程資訊，請同仁踴躍上網吸收相關資訊，未來預計辦理相關議題研習，邀請醫療機構相關醫護人員或業界專家學者擔任講師。</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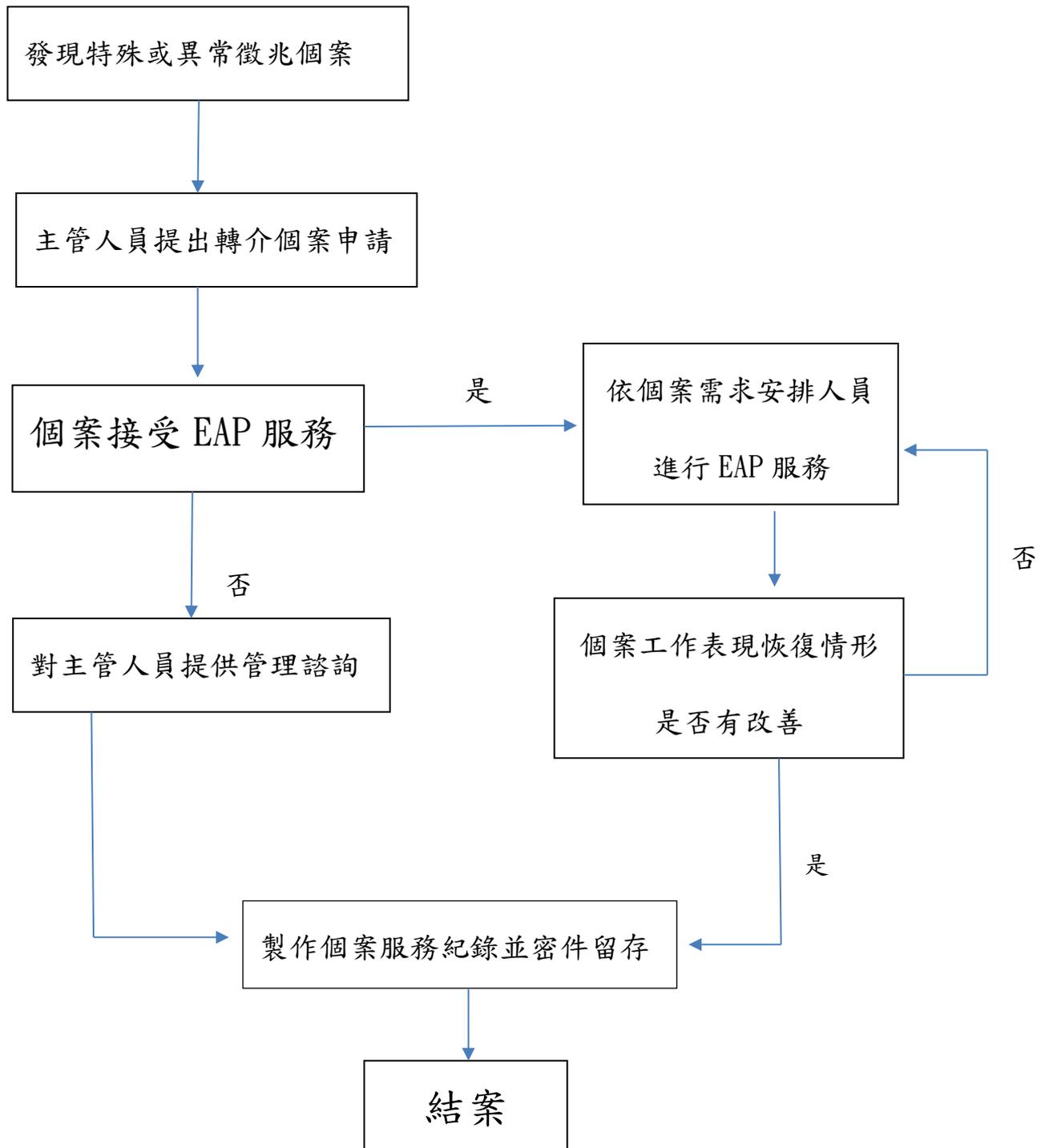
(六)環境、能源與科技	
<p>2. 打造具性別觀點的基礎設施、居住空間及城鄉環境，回應不同性別者的基本需求，尤其是不利處境者。</p>	<p>1. 以女性之需求重新檢討公共空間規劃及設計之便利、友善及安全性，如公廁、哺乳空間等。</p> <p>2. 加強校園安全管理，如實施門禁管制、加裝錄影設備、感應燈光、警鈴、加強保全或警衛巡邏等。</p>

註：參酌行政院110年5月1日院臺性平字第1100174338號函修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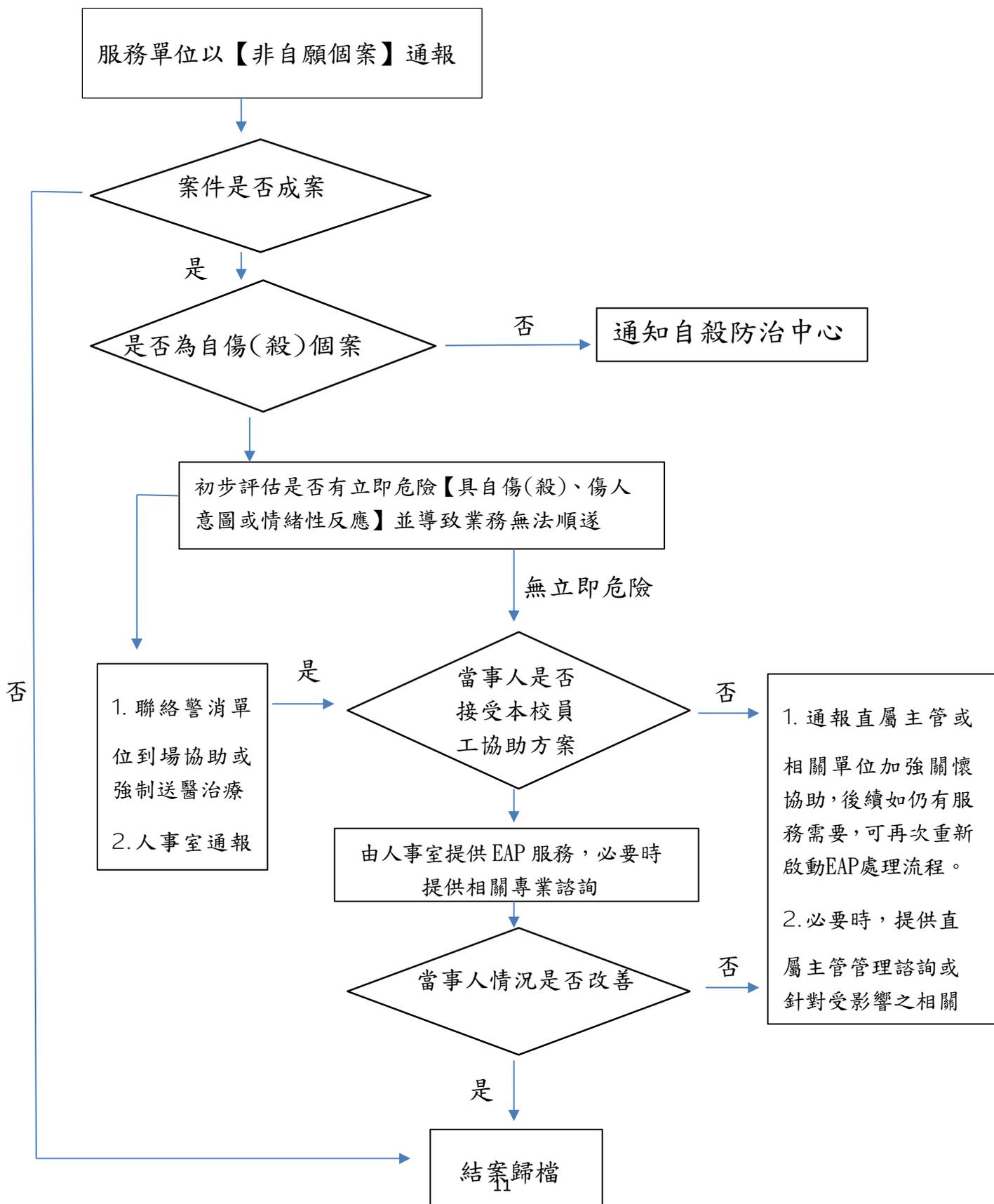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員工協助方案
【一般個案】處理流程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員工協助方案
【主管人員】轉介個案處理流程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員工協助方案
【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員工協助方案
【危機個案】處理流程

